

汇丰银行在上海

郭 太 风

一、总行设港，枢纽在沪；二、巨额借款，多重利益；三、操纵汇兑市场，吸收大量存款；四、时势变化，调整格局；五、汇丰的买办。

汇丰银行是英国资本在远东所设银行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业务重心一直放在中国，与各国在华银行相比，长期处于优势地位，是控制旧中国金融市场的主要外商银行，非但获利最丰，而且对旧中国的政治、经济产生的影响也比较大。

一、总行设港，枢纽在沪

鸦片战争后，中国门户被打开，西方列强争相扩大在华经济利益。不久在印度孟买的一批英国商人设立了英国皇家银行，力图控制远东市场，引起在香港从事对华贸易的洋行头面人物的不满。为了与中国皇家银行抗衡，他们决定自设银行，领头人是香港大英轮船公司监事苏石兰。经过半年筹备，香港上海银行有限公司(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mpany, Limited)于1865年(清同治四年)3月正式开业，总行设在香港皇后大道一号，首任经理为法国人克雷梭。第二年，该行经香港当局批准取得法人

资格，改名为香港上海银行（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可能出于称呼方便或图吉祥，香港华人称它为汇丰银行。1881年（清光绪七年）曾纪泽为该行钞票题词，其中有“汇丰”两字。从此，清廷王公大臣以及社会群众，都称它为汇丰银行。

汇丰初创阶段，由英、美、法、德、丹麦等国银行家和商人合资经营，英商控制主要业务，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其他外商全部退出，成为英商独办。

汇丰着眼经营远东业务。总行开设不久，就在日本、印度、南洋及中国各大商埠设立分行。上海分行与总行同时成立，由于英国在华利益集中于长江流域，上海分行就成为汇丰对华业务的枢纽，具有指挥在华各分行的职权，营业额远远超出香港总行。

上海分行首任经理（上海人称为大班）是苏格兰人麦克莱恩，行址设在南京路外滩。1874年（清同治十三年）汇丰在外滩海关旁造了一幢三层楼房作为新址，砖墙结构，雕饰精巧，而且层距较大，比一般的三层楼房高出一大截，在当年黄浦江畔屈指可数。40多年后，外滩高楼比肩而立，汇丰楼房相形见绌，于是再建新楼，1921年5月5日奠基。新大厦由公和洋行设计，英国德罗公司承建，中国的营造公司现场施工。工程进行到一半，德罗公司感到对中国工人指挥不便，就完全交给中国的营造公司承建。两年后，新厦建成。其占地14亩，共七层，楼顶圆形，即所谓希腊式建筑，壮伟古朴。台阶62英尺宽，大门三道，一对铜狮盘踞两侧，内部装饰华丽。新厦造价1000万元，相当于上海分行两年多的盈利。6月23日，汇丰举行落成典礼，中外人士前往祝贺，公认这是外滩最引人瞩目的大厦。

十年以后，汇丰总行在香港建造新楼，外墙采用当地的花岗石，式样更现代化，在近旁山水衬托下，显得雄伟壮观，1935年10月交付使用。

二、巨额借款，多重利益

向中国政府提供贷款是汇丰银行的重要业务活动，并得到英国政府的大力支持。这项业务在晚清时期最为活跃。1874年至1887年，清朝中央政府和地方机关共借外债11笔，汇丰占了7笔。1894年至1911年，清政府对外借款9次，其中汇丰独家承借3次，与德华银行联合承借两次，从而获得大量收益。现将清末汇丰提供的主要借款列举如下。

1874年，汇丰银行与清廷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签订的“福建台防借款”是清政府第一次对外借款，共银200万两，年息8厘。在左宗棠多次西征时，因后勤供给困难，由军需官胡光墉接洽，历年共向汇丰借银1075万两，年息8厘至1分。中法战争前后，广东海防借款银1079万两，年息6至8厘，附带条件是必须购买英国军需品。甲午战争前后，清政府为了筹集对日作战费用与支付《马关条约》规定的赔款，共借外债银35091万两。其中汇丰参与“英德借款”和“英德续借款”共1600万英镑，另有单独承借的“汇丰银款”1000万两、“汇丰镑款”300万英镑，合计占这次借款的38.1%。尤其前两笔借款，仅手续费一项，汇丰就赚进32万英镑。八国联军侵华，清政府签订《辛丑条约》，须赔款6700万英镑，其中英国份额750万英镑由汇丰经管。汇丰从中获得多重利益，如收取4厘年息；由于赔款按黄金计值，以白银支付，从金银折换中又得一层利润；有权将清政府每月付款额的1/5保留半年到一年，作为不付息的存款使用而增加收入。另据条约附件，1903年起清政府每年支付赔款及抵偿外债银4200万两，以3000余万两关税作保，不足之数从厘金、盐税项下拨付。这笔款项先由汇丰等九家外国银行共同经收，1912年改由汇丰、华俄道胜银行经收，1926年起由汇丰独家经收。这是汇丰银行代表英国逐步控制中国海关的重要步骤。抵偿外债后剩下的关税和盐税分别称

为“关余”、“盐余”，中国政府如要动用，须经汇丰准许。后来中国政府发行的部分内债用关余和盐余作保，又使汇丰取得代为收存内债基金的权利。

1885年汇丰北京分行开业，首任经理熙里尔熟悉中国文字和礼仪习俗，善于同清廷高级官员商洽业务。甲午战后，列强在华勾心斗角，为避免英国利益受损，熙里尔作为汇丰代表向法、德、俄国银行提出共同借款给清政府，被各方接受。这样，汇丰既获厚利，又暂时缓和了列强争供贷款的矛盾。熙里尔的顶头上司是上海分行经理嘉谟伦，具体策略上要听嘉谟伦的指示，而把握方向的则是总行经理杰克逊。杰克逊年轻时任上海分行会计，以后升任日本横滨分行经理，1875至1902年担任总行经理（其间偶有中断）。他使汇丰取得清廷信任，打开在华局面，成为远东各银行中的佼佼者，自己也因此获得爵士封号。继杰克逊之后担任总行经理的是史密斯（1902至1910年在职）他按前任方针继续指挥属下同清廷来往。

袁世凯统治时期，两次进行政治借款，1912年向外国银行团借银1200万两，汇丰承受英国份额的1/3。1913年的“善后大借款”2500万英镑，汇丰承担债票741万英镑。袁世凯死后，北洋军阀混战，政局动荡，汇丰不敢冒险给哪一派提供贷款。

汇丰银行曾对国民党政府给予支持。1935年南京政府为废除银本位实施法币制，宋子文要求汇丰经理郭礼宾（1930至1943年在职）提供借款。双方谈判决定，南京政府将银元存入汇丰，然后运往伦敦转售给美国财政部，售得之款放在纽约和伦敦，作为中国发行纸币的准备金。银元售出以前，汇丰以3厘低息贷给南京政府200万英镑，作为发行法币的保证金。事后，上海分行经理亨奇曼说，如果没有汇丰的支持，南京政权可能会崩溃，这将对汇丰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

1937年上海发生“八·一三”事变，局势严重，国民党中央银行将13900万银元和5000条银锭运往香港汇丰，再转运伦敦出

售。上海租界里的一些中国银行也装运 300 多万银元到汇丰总行。到同年 9 月底，汇丰已从中国装运出 3 亿银元。

国民党政府撤退到重庆后，财政困难，货币一再贬值。重庆方面与亨奇曼联系后，于 1939 年 9 月设置中国外汇平准基金会，力图稳定币值。为支持该基金会，汇丰出资 300 万英镑，麦加利出资 200 万英镑。但法币状况继续恶化，英美政府于 1941 年帮助国民党政府建立新的基金和平准委员会，汇丰、麦加利两行共垫款 50 万英镑，其中汇丰占 85%。

汇丰银行对中国铁路借款也为数巨大，构成它对华借款的另一重要方面。原来汇丰和德华银行在对华借款问题上曾取得谅解，1898 年受铁路借款条件的制约，又划分了各自贷款的范围，英国在长江流域一带，德国在山东及黄河以北，于是汇丰与德华的原约作废。同时汇丰与英商怡和洋行共组中英公司，从事铁路及其他实业贷款，汇丰负责财务，怡和分管筑路和提供工程技术人员、机车车皮等，政策上听命于英国驻华公使。为垄断长江流域的筑路借款权，英国组织了中国中央铁路公司，汇丰为合伙者之一，有相当大的支配权。这两家公司的贷款业务使汇丰获得大笔生意。十多年中计有 1898 年京奉铁路借款 230 万英镑，1903 年沪宁铁路借款 325 万英镑，1907 年广九铁路借款 150 万英镑，1907 年沪甬铁路借款 150 万英镑，1908 年京汉赎路借款 500 万英镑（汇丰与东方汇理银行平摊），1908 至 1910 年中国中央铁路公司承包津浦铁路需款 800 万英镑 汇丰承担 296 万英镑。汇丰经办上述借款，除去利息、手续费外，还获得其他利益。例如修建沪宁铁路，汇丰掌握了购买材料的资金和偿本付息的存款，又从汇兑业务及资金调拨中赚钱不少。更重要的是，铁路筑成后建立的五人董事会，由盛宣怀指派两人，中英公司提名三人，由此汇丰控制了南京到上海这一物产丰富地区的铁路管理权。

北洋政府时期，日本贷款剧增，汇丰贷款随之下降，但仍向沪枫铁路贷款 375000 英镑，宁湘铁路贷款银 200 万两，用中英公

司名义贷给交通部银 210 万两。国民党政府成立后，提供铁路借款 175 万英镑。

汇丰银行还向中国大型工矿企业和水利工程，如轮船招商局、汉冶萍煤矿、湖北织布局、平度金矿等企业贷款，有的还有附加条件。1885 年清廷为向旗昌洋行赎回招商局而向汇丰借款，将招商局各码头作抵押品，十年后偿清贷款才予收回。1887 至 1888 年汇丰银行两次向清政府提供“郑工借款”，除河道防堵工程等费用外，规定余款用于购买债权国的挖泥船机，而这些设备有许多是不合实用的。

总计从 1874 年起至 1927 年国民党政府成立，汇丰银行向中国政府提供政治及实业贷款 82 笔，共计银 35000 多万两，与其成立初期放款额仅 500 万港元相比，后者不及前者的 1%。由此可见贷款在汇丰业务中的重要地位。

三、操纵汇兑市场，吸收大量存款

19 世纪 80 年代初到 20 世纪 20 年代末的 50 年间，汇丰银行用于国际汇兑的资金占其运用资金总额的 $\frac{1}{3}$ 至 $\frac{1}{2}$ ，大部分周转于中外贸易市场。

当时外商洋行大多集中上海，货物进出口要靠银行汇款，汇丰上海分行的业务通常占上海外汇市场成交量的 $\frac{2}{3}$ 。在整个汇丰系统所运用的资金总额中占有重要地位，仅 1930 年就赚进 2100 万元。旧上海的外商电车、煤气、电话、制冰、自来水等公司，以及怡和、太古、旗昌、沙逊等老牌洋行与汇丰关系密切。汇丰融通资金，除正常利息外，还从汇票差价中获得利润，而且通过汇兑、放款和信用透支等扶植外商洋行和企业，因而对它们的业务影响极大。华商办理进出口事宜，大多也要洋行从中周旋，汇丰以洋行为媒介，操纵华商对外贸易。华商运进货物，先要通过洋行将单据凭证向汇丰做押汇；出口贸易也需洋行出具汇票存于汇

丰。尤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上海的外汇一直用英镑结价，规银折英镑或是英镑折规银，都要经过汇丰，汇丰从中赚到不少外快。

上海的汇票价格原是麦加利银行挂牌决定，后来汇丰银行汇兑业超过麦加利，取得挂牌资格。当时中国各大商埠外汇行情要看上海，因此汇丰上海分行的挂牌实际成了全国各地的标准。上海分行电报间每天接收世界重要商埠拍发的汇票行情密码。专管汇票业务的经理上午 7 点到电报间察看，他特别重视伦敦的汇票行情。至于挂牌数据则灵活掌握，可以把行情放长或压缩。有时伦敦大条上涨，汇丰挂牌则暂且不动，暗中买进黄金，待涨风过去，大条回缩，汇丰挂牌再往上涨。借款收贷时，汇丰时常根据是否有利可图进行涨缩。当时中国对外赔款例于每月 30 日交付汇丰经收，汇丰常在这时将先令挂缩，使交付银款加增。当时上海人说：“压一压，新造楼房半幢就着杠。”（“着杠”，沪语“到手”的意思）

每天上午 9 点半，汇丰银行挂出先令牌价，上海的外汇交易和投机活动马上进入高潮。汇票掬客看清挂牌，跳上马车直奔各华洋商行兜揽生意。马车跑得飞快，撞死撞伤中国百姓，赔些银子就算了事，因而有“轧死人，不抵命”的说法。掬客碰到熟人，只点一下头就匆匆而过，到商行告知牌价，问明要否，转身又跑另一家。商行得到消息，迅速作出反应，但比起稳操大局的汇丰银行，当然总要慢一步。

汇丰银行严禁行情提前泄漏，对违禁者严厉惩处。经理通常在正式挂牌前半小时写好外汇价格，做汇兑生意的商人就买通汇丰的西崽（即杂差仆役）偷看牌价，透露行情，进行投机活动。但一经发现，西崽的饭碗就被敲掉。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汇丰独家挂牌结束，改由汇丰和美商花旗、日商横滨正金三家银行清早电话联系，商议决定，汇丰依然占有优势。1935 年国民党政府发行法币，将外汇汇率改由中央银

行挂牌，但汇丰银行仍有相当影响。

汇丰银行还在国际兑换业务中，利用金银比价涨落的差价谋利。每逢国际市场上金贵银贱，就运入银大条，熔成元宝或熔制银元，投放中国货币流通领域；国际市场上银价上涨时，又在中国收集银子，装运出去。汇丰库房可以容藏数千万两金银。它利用旧中国币制混乱、银两银元并用等弊端，及时换算，收取兑换利润。

汇丰银行存款利息较低，但信用极好，所以存款数不断上升。1865年开张时，仅 338 万港元存款，至 1948 年则增加到 180781 万元。存款主要来自中国存户，上海分行吸收最多，其次是北京、天津两行。

中国政府存款是汇丰的大户头，海关总税务司的办公费、罚款、没收款项、船舶吨位税和各种手续费，以及 1911 年以后中国的关税，均用政府名义存入汇丰，由税务司提取。

旧中国不少官僚、商人和财主认为汇丰银行靠得住，宁愿领取较低利息，也把钱财存入该行。清朝庆亲王奕劻曾被御史蒋式瑄参奏私存汇丰银 120 万两，户部鹿传霖和清锐奉命追查，汇丰以本行行规不许透露存款人情况为由拒绝回答，顿时传为社会新闻，为其信誉作了一次义务宣传。此后，一些藏有巨款和金银珍宝的官僚，无论钱财是非法所得还是合法所得，都把汇丰看作避风港。北京有些亲王贵族与汇丰买办过从甚密，时常带些古董字画作抵，向汇丰借款。八国联军入侵北京时，不少皇亲国戚将文物珍宝成箱存放汇丰保险库，其中有些人死于战乱，存放财宝无人认领，被汇丰干没。

北洋军阀时期，中国官吏和工商业者不敢把钱存入华商银行，大多在汇丰上海分行或香港总行开户，汇丰存款大增，弥补了这一阶段缺少政府借款和国际贸易脱节造成的损失，仅 1914 年就盈利 7328000 元。经过第一次世界大战和中国军阀混战，英国无暇发展在华经济势力，但汇丰盈利反而增加，1922 年达 1293 万多

元。

华商银行重视汇丰信誉，往往开户存款，即使象征性地存上五万十万，也可在周转头寸时打出汇丰票子，给客户腰杆硬朗的感觉。中国实业、中国通商银行虽资金雄厚，但信用不过硬，难以大量发行纸币，有时要请汇丰代为推销，就交纳金银作为准备金。汇丰对这类存款不付利息。至于其他存款，汇丰大多放在卖出远期汇票、买进近期汇票上。

上海金融市面的消长，表面上钱庄起很大作用，实际受汇丰等外国银行左右。他们通过拆票（信用贷款）控制钱庄，旺盛时逾银 1000 万两。有的大钱庄拆进银款七八十万两，而银行随时可找借口要求钱庄限时付还。汇丰向钱庄放款，定期年息 7 至 8 厘，活期 4 至 5 厘，钱庄常用借得银款转放高利贷，双方都有利可图。汇丰还以贷出或收回银款，接受或拒用庄票及操纵洋厘等手段制约钱庄，有时拒用庄票或限时交付现金，致使有关钱庄破产，甚至引起连锁反应，造成内地商埠货币或信贷危机

19 世纪末，上海、香港等地缺乏铸币，给汇丰银行大量发行纸币造成良好机会。1898 年经香港当局批准，汇丰取得超额发行钞票的合法权利，发行的纸币有 1 元、5 元、10 元、50 元、100 元五种，及以银两为单位的 5 两、10 两、50 两、100 两四种，主要流通香港、上海、广州、天津等城市，在华南流通较广。汇丰钞票在香港流通是合法的，但在大陆则为非法，由于汇丰信用较好，其货币流通量仍然不小。1923 年汇丰在各地流通纸币 4188 万元。1936 年发行纸币 127636000 元 流通总额 8509 万元 创汇丰纸币发行流通的空前纪录。

汇丰银行到 1922 年底已有金镑准备金 450 万英镑，约合 4307 万港元，银元准备金 2450 万元，现款 8400 万港元。至于分红，1913 年以前 13 年半中，每股每年官利 2 英镑；1920 年每股 8 英镑，几乎相等于每股票面额（125 港元）的一半，该年共发红利 1000 万港元，而当时全部股本票面额仅 2000 万港元。由于股

票持有者可以坐享高额红利，一般不愿卖出，所以汇丰股票在市场上成交率很低 即使脱手 售价也特别高。如 1931 年上海汇丰股票面额仅 125 港元，卖价则为 2300 元华币。

四、时势变化，调整格局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 日军在其占领区内接管汇丰总分支行 汇丰绝大部分业务被迫停顿，处境极为窘迫。

日军进驻香港后，横滨正金银行奉命调派清理员赴汇丰总行接管业务，获得全部帐册。日方清查金库时发现相当于 750 万英镑的港币，逼令汇丰折合成 450 万英镑，随即全部发行。许多中国人认为日军占领不能长久，日元迟早要变成废纸，因此乐于接受这批港币，并且珍藏起来。

日方强令汇丰经理郭礼宾和高级职员住在肮脏的华升客栈，每天必须到总行办公，并押送他们往返其间。他们的家属和其他职员被关在赤柱集中营，生活艰苦。郭礼宾的高级助手爱德蒙斯登死于营养不良。为此郭礼宾隐藏了大笔钱财，多次送到集中营，后为日军发现。郭礼宾被捕下狱，受尽折磨，死于非命。与郭礼宾同送钱物的职员海德也被处死。另有四个职员曾加入义勇队，死于香港保卫战中。职员芬尼克和莫利逊则是幸运者。他们秘密与外界联系，于 1942 年 10 月 18 日傍晚避开日军警卫，登上预先靠在岸边的舢板，划船到达九龙，在一个姓罗的中士引导下，与中国共产党方面的游击队接上关系，经桂林到重庆，然后飞抵印度。

1943 年 1 月 13 日 英国枢密院下令汇丰总行迁设伦敦。同年年初，新任经理莫尔斯（1943 至 1953 年在职）决定在重庆开设分行。该行业务主要是给英国政府驻华军政官员开立存户，存款总共才 800 万元左右。当时国民党政府企图垄断金融活动，汇丰重庆分行的外汇业务几乎未能开展。

1944 年 6 月 6 日，莫尔斯在伦敦股东会上报告说，战争期间

汇丰有 19 名英国职员丧生，125 人落入敌手，137 人在皇家军队里服役；汇丰盈利 216075 英镑，比战前大大下降。但他对远东市场仍然重视，说道：“把我们的机构保持在这样一种状态中，即一当情况允许在远东恢复贸易时，我们将处于尽快可以复业的地位。”

第二年日本投降，汇丰银行迅速全面复业。1946 年总行迁回香港，这时大陆有不少实业家来到香港，尤以上海为多。汇丰不失时机地向他们提供工业贷款，以便他们购地建厂，筹办设备原料，同时汇丰业务也大为发展。1946 年至 1953 年，汇丰对香港进出口贸易资金融通所获利润，恰好抵偿它对中国大陆贸易下降时的损失，资产由 9400 万英镑上升到 22000 万英镑。

至 1947 年 3 月，汇丰在世界各地营业的分支行共有 39 处。中国长城以南除一个分行外，其余全部复业。一年以后，汇丰营业机构增加到 46 个，盈利大幅度上升。

随着中国政治形势的变化，汇丰在华业务相继收缩。到大陆解放除上海、北京、天津和汕头分行外，其余分行均已停业。1953 年 3 月，特纳接任经理，决定进一步削减汇丰业务。1954 年汕头、天津两分行关闭，1955 年北京分行停业。同年 4 月汇丰与新中国有关机构达成协议，汇丰在中国大陆的财产包括上海分行大楼，交给中国政府，上海分行继续营业，留任职工租用圆明园路房屋为行址。上海分行缩小营业范围，从事一些小额汇款和出口押汇等业务，重心转到香港和东南亚地区，同时力争在欧美日本等地打开局面。至 1977 年时，汇丰拥有资本 86700 万港元，总资产 5782100 万港元，在强手林立的国际金融界仍有一定影响。

五、汇丰的买办

上海汇丰有职员 70 多人，买办间职员 35 人。该行的机要事务和重要事务，例由英国人和其他白种人担任，从澳门来的葡萄

牙人及混血种人难以取得高级职位。早期汇丰的华人仅充当西崽，后来汇丰开始从中提升职员，或经买办作保引进华人，但只让华员作记帐抄写之类的事，而且同工不同酬。日常营业中，华洋之间也有区别，外滩大楼营业厅专供外商办理业务和洋人私人存款，福州路的买办间则经办中国商人和存款户的业务。

汇丰买办间盈利数长时期高踞各外商银行之首，如 1919 年盈利银 13 万两。但买办的实际收入并不单靠盈利，其月薪银 200 多两，而每年实际收入不少于 5 万两，这主要是因为买办收入还有其他渠道。其时华商大多不谙英语，同外商做生意常要掮客从中周旋，外商往往要求掮客持有钱庄的可靠庄票才肯商洽业务，而庄票又须买办盖章才能解进汇丰，买办办理手续即要收费。有些买办还兼设钱庄，承揽大笔庄票生意，从而得到另外一笔经常性的收入。同时，买办间经办承保拆放等业务约能到手 2 厘半的利润，代华商银行推销钞票则拿贴水，且有十天时间可用于调寸，以放短债收息。汇丰放款年利一般不过 8 厘，买办间经手可加一二厘，而钱庄转手放款通常年息 1 分 5 厘，所以买办间加收利息不愁没人要。此外，银行每贷给钱庄银 1000 两，买办间要收票力 1 钱 6 分。当时中国实行银本位制，银元流通量大，一旦发生银荒，外洋银锭源源输入，汇丰买办间每烱千两银锭赚取一两，积少成多，盈利可观。

上海汇丰第一任买办是李济卿，他办事处世小心谨慎，但为此跌了跟斗。那时有个年轻洋人麦克利经管库房，夜间喜欢外出喝酒逛窑子，临近回国，钱不凑手，向李商借 3000 两银子。李济卿认为口说无凭，又不敢叫洋人立下借据，藉辞推托，结果由跑楼王槐山拿出银款借给了麦克利。麦克利是汇丰大股东的儿子，后来又返回上海分行任职。李济卿无颜容身，买办一职遂由王槐山接替（1869 至 1874 年在职）。王原是钱庄跑街出身，后来到汇丰买办间做跑楼，因此熟悉中外银钱业行情。通过他的活动，上海汇丰开始向中国钱庄拆放款项，其他外商银行见有利可图，也

纷纷同钱庄接上关系，拆票业务由此风行。王槐山利用拆票利息和市场挂牌利息的差额，居间谋取利润，还根据洋厘行市的涨落变化，进行买空卖空活动，六年买办生涯，积累起几十万两银子的财产。1874年跑楼席正甫接任买办。他办事老练，当上买办后曾随汇丰高级职员与清廷官员接洽借款事宜，又与上海道换帖结拜兄弟，打通官府门路，受到汇丰当局和清朝官员两方面的赏识。1887年席与严兰卿合开协升钱庄，拉拢华商银钱业中的同乡结成洞庭东山帮。席在汇丰做了30年买办，由于他的介绍和资助，席氏亲属跻身上海外商银行、洋行，形成很有势力的席氏集团。1904年席正甫去世，其长子席立功继任买办，除经办份内业务外，还投资六家钱庄，经营银楼、金号和绸缎等。1923年席立功去世，其子鹿笙接任父职。鹿笙性好女色，耗去不少精力，干脆将大部分业务交给跑楼龚子渔，并分些红利给他。1937年席鹿笙死去。龚子渔接任，不久亦即去世，其子龚星五当上买办。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上海汇丰被日本横滨正金银行接管，英美籍职员大多被扣，华籍职员转为正金所用，于是龚星五当上正金银行上海分行买办。抗战胜利后，他恢复汇丰买办职务。解放前夕，星五离职去南美，买办一职由其侄龚振方代理。随着汇丰业务重心的变化，龚振方成了汇丰的末代买办。

天津汇丰银行

常 南

一、创立经过；二、放款业务；三、存款业务；四、
汇兑业务；五、金银买卖；六、发行纸币。

一、创立经过

帝国主义对殖民地半殖民地进行经济侵略，一个很重要的步骤就是开设银行，利用货币资本的特殊机能，通过不平等条约，凭借政治特权，造成业务经营上的优势与垄断，由控制金融市场进而掌握经济命脉。英国汇丰银行就是英帝国主义从金融上对中国进行经济掠夺的一个专业银行。远在 100 年以前，英国侵略者就坦白招认：“在东方的全体企业中，无论在发展的速度方面，在成就的可靠方面，在影响的广泛方面，在基础的稳固方面，在前景的美妙方面，很少有几家赶得上汇丰银行。”^①

1864 年 汇丰银行首先成立了香港总行 继后 1865 年成立上海分行。

天津汇丰银行开设于 1880 年，是天津英租界内第一家外商银

^① North China Herald office; A Retrospect of Political and Commercial Affairs in China, the Five years 1868—1872. 87 页。

行，距天津辟为通商口岸后 20 年。当年汇丰银行所以在天津设置分行，当然是基于侵略上的需要。首先，因为当时汇丰银行和清朝政府已经发生借款关系，北京是清朝政府的首都，天津则是北京的门户，为了保持和扩大借款关系，建立天津这个据点，自有必要；其次因为当时天津已经辟为通商口岸，它在经济上的地位越来越重要，这个地方不但成为各国攫取原料的中转站，而且成为各国倾销商品的重镇，从英帝国主义对中国贸易的利益着眼，建立天津这个据点，也很迫切。特别是天津有英租界作庇护，会给业务经营上带来莫大便利。由此可见，汇丰银行设立天津分行，不仅由于经济上的需要，同时还出于政治上的需要。天津分行既负有如此的任务，对承担这项任务的负责人，不能不授以大权。因此，汇丰银行坐镇天津的这个负责人，不是给以分行经理的名义，而是赋予总行代表的身份。

天津汇丰银行由于它所处的这种特殊地位，在天津各帝国主义开设的银行中，总是保持一定实力，超过各家之上，借以便于对金融市场的操纵控制和垄断。为说明这个问题，不妨以 1934 年为例。据统计，这一年天津共有帝国主义开设的银行 17 家，资力总额共达 434129649 元，这个数字超过全市中国自行开设的公私银行资力总额的 21%；而在 17 家帝国主义开设的银行的资力总额中，天津汇丰银行拥有 80993771 元，占 18% 以上，可见其实力之厚。

二、放款业务

汇丰银行的放款业务，从 1865 年香港总行和上海分行相继开业起，一直多属小额，很少大宗。60 年代终了，放款总额仅不过 500 多万港元；70 年代终了，放款总额也不到两千万港元。直至直接提供给清朝政府借款后，放款业务始出现大幅度的增长；而汇丰银行放款业务出现大幅度的增长，天津设立分行则是一个主

要关键。汇丰银行用吴调卿为天津分行的第一任买办。吴调卿原在上海汇丰银行工作，婺源人。当时婺源属于安徽，吴被派至天津后，和当时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李鸿章攀上同乡关系，从此越走越近。汇丰银行通过拉拢李鸿章和清朝政府逐步进行勾结，不断给清朝政府提供借款，换取到许多权益。辛亥革命后，北洋政府成立，汇丰银行沿承既得利益，并和北洋政府继续进行勾结，接着给北洋政府提供借款，又获得不少便宜。

在汇丰银行天津分行建立之前，汇丰银行提供给清朝政府的借款前后不过四笔，总额仅有 1200 万两。自从天津分行建立后，汇丰银行提供的借款，从清朝政府到北洋政府，笔数越来越多，数字越来越大。由 1880 年至 1927 年的 47 年之间，汇丰银行提供出的借款竟达 78 笔，累计 33848 万两。汇丰银行提供的这些借款，主要的担保是关税和盐税，这样占极大比重的两大中央税款的存管权，主要便落于汇丰银行之手，被他们控制和直接支配，从而无异掌握了中国的国库。每年平均就有 15700 万元的关税和盐税，都要通过汇丰银行汇集和转拨。中国政府想动用关税和盐税抵偿外债后多余之款，也得需要经它们的同意。由于有些内债是以“关余”和“盐余”为担保的，汇丰银行因而又取得内债基金归该行代为收存的权利。

汇丰银行提供的借款，以其利率高（最高达 1 分 5 厘）折扣大（最大到 83% 即名义上借银 100 两，实际上付 83 两，而被扣的部分还要计算利息）、期限短（最短不满一年），再加上外汇汇率差价、债票与实值差价以及手续费等各种盘剥，所攫取的利润是惊人的。仅就汇丰银行由此而来的每年纯益而言，1880 年以前，每年纯益为 100 万港元左右，而 1880 年即天津分行建立以后，每年纯益陡增，达 200 百万港元以上；从 1921 年起，每年纯益逾 1000 万港元，至 1930 年竟达到 2072 万港元，超过汇丰银行的资本总额。汇丰银行由放款业务大幅度增长到获取惊人的利润，显然都和天津分行从中所起到的作用分不开。1927 年以后，北洋政

府垮台，国民党的南京政府成立，天津分行所处的这种地位，始逐渐由上海分行取而代之。

三、存款业务

汇丰银行的存款业务，从香港总行和上海分行建立起，主要是吸收在中国的英国企业周转中间歇资金，总额一直不大，1865年为338万港元；经过十年的经营，至1875年也不过1152万港元。因此，汇丰银行为招揽存款，一度曾举办过一元起存的储蓄，可是效果仍然不大。自从天津分行设立后，汇丰银行的存款业务，显然逐渐好转。由于通过给政府提供借款，和政府中当权派的接触日益频繁，从而使这些人成为它的存户。清朝庆亲王奕劻被御史蒋式理参劾以2厘低微利息在汇丰银行存款120万两，户部尚书清锐和鹿传霖前往彻查，汇丰银行持“银行向规，何人存款，不准告人”为理由，给以拒绝。这样一来，汇丰银行便被这些人视为贮藏赃款的安全可靠之所，有的甚至连低微利息都不要，反而宁愿给汇丰银行出保管费。由清朝政府的王公、贵族、达官、显要，到北洋政府的官僚、军阀，直到南京政府的新官僚、新军阀，一脉相承，莫不把自己剥削、搜刮、贪污、中饱所得，竞相存入汇丰银行，托庇外国人保管，竟至“蔚然成风”。这些人的存款均属巨额大户，以致从1880年以后汇丰银行存款总额得以直线上升，1885年达到6561万港元，到1913年增至29819万港元，1932年又增至93163万港元。仅就1932年的9亿余港元而言，就相当于同年全国146家中国人设立的公私银行全部存款总和的42%，可见汇丰银行左右中国金融市场的力量之大。

像上述这类巨额大户究竟有多少，现在很难查出可靠数字。根据日本人在1941年掌握的材料，5000万元以上的大户2名，2000万元以上的大户5名，1000万元以上的大户20名，500万元以上的大户50名。从以下几件天津汇丰银行发生的争端，就可以说明